



附件四

(機關全銜) 年 月份逾期未結案件月報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檢 研字第 號

受文者	臺灣高等檢察署	
副本收受者	臺灣高等檢察署 檢察分署	
主旨	檢陳本署 年 月份 案件逾期未結月報表，請鑒核。	
逾期未結案件	上月底未結件數	件
	本月底新增件數	件
	本月辦結件數	件
	本月未結件數	件
未結案件分析	未滿一年	件
	一年以上未滿二年	件
	二年以上未滿三年	件
	三年以上未滿四年	件
	四年以上	件
	合計	件
備考	經報臺高檢停止偵查准予備查	件
擬辦		
批示		

註一：依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臺灣高等檢察署督導所屬各地檢署研商辦理停止偵查、停止執行案件會議決議辦理。

註二：逾期未結案件數已包括報經臺高檢停止偵查，准予備查之案件數。